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余新、李爱武夫妇之余新女士的通知，获悉余新女士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方正证券”）办理了股权质押展期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2016年12月5日，余新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,000,000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2月5日，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3月5日。

2017年3月6日，余新女士与方正证券就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了展期。展期后，股票质押数量为6,360,000股，质押购回交易日变更为2017年9月21日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。

2017年4月25日，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：以公司总股本259,003,029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25,900,302.90元，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合计转增259,003,029股，实施后公司股本将达到518,006,058股。本方案已于2017年6月9日实施完毕，因此，上述余新女士质押给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由6,360,000股调整为12,720,000股。

2017年9月20日，余新女士与方正证券就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了展期。展期后，股票质押数量为12,720,000股，质押购回交易日变更为2017年12月20日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总股本518,006,058股，余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0,613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5.56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8,72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35.6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54%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